

2023 年度
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人大常委会主要职责

1. 承担市人代会、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工作，负责常委会组成人员视察和常委会执法检查的有关工作，负责有关文电、档案、文印等工作。
2. 承担市人大常委会同各市（区）人大常委会的联系工作和来宾接待工作。
3. 办理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向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领导报告来信来访中反映的重要问题和建议。
4. 负责市人大机关人事管理、行政事务管理、后勤和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5. 围绕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综合性议题组织调查研究，提供调查报告、研究报告及有关资料；组织开展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与研究，承担市人大相关刊物的编印工作。
6.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的新闻发布，组织对市人大常委会重要活动的宣传报道。
7. 负责联系市人大代表和在我市的全国、省人大代表，了解代表依法行使职权的情况，组织工作经验交流和视察活动。
8. 办理市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和批评、意见，并收集代表对答复意见的反映。
9. 对上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交付征求意见的法律草案，组织讨

论，提出意见。

10. 对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职权范围内的有关问题进行调查，提出建议。

11. 办理上级机关和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人大法制委员会主要职责

1. 对列入市人民代表大会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议程的本市地方性法规案进行统一审议，并向市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审议报告、地方性法规案修改稿及表决稿。

2. 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属于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有关议案。

3. 对提请市人民代表大会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其他有关法规议案进行审议。

4. 审议市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交付的有关议案，并向市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报告。

5. 研究本市地方性法规的年度立法计划草案，报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通过，并印发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年度立法计划执行过程中需要对个别立法项目进行调整的，研究提出调整意见，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决定。

6. 在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领导下，保证本行政区域内的宪法、法律、法规的遵守和执行。督促市人民政府及有

关部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和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有关的决议决定。参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织的相关调研、检查和视察。

7. 研究提出地方性法规解释案及其说明，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决定。

8. 审议法制委员会工作报告。

9. 对法制工作委员会进行指导。

10. 承办市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大财经委员会主要职责

1. 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设立的财政经济委员会（以下简称财经委员会），是依法履行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决算审查监督职能的专门委员会。在市人民代表大会举行会议时，根据需要向大会报告相关工作；在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需要向市人大常委会或主任会议报告相关工作。

2. 财经委员会一般每季举行一次会议，因工作需要，也可临时举行会议。会议由主任委员召集，因特殊原因，主任委员也可委托副主任委员召集。

3. 财经委员会的日常审查监督工作委托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办理。对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执行情况的审查监

督，委托市人大常委会经济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人大常委会经工委）牵头组织；对财政预算、决算及收支执行情况的审查监督，委托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牵头组织。

4. 财经委员会举行会议时，市人大常委会经工委和预算工委副主任列席会议；根据审议事项需要可以邀请市人大常委会其他工作机构、办事机构负责人、有关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5. 财经委员会围绕履行好相关审查监督职能，落实保障工作。审查监督经费由市财政予以保障；审查监督人员可根据需要聘请，成立预算审查专家组，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活动；财经委员会或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应围绕审查监督重点事项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认真组织好调研和学习考察活动，切实保障审查监督工作的水平和成效。

6. 审查通过相关报告一般采用票决制。审查时，财经委员会组成人员对某些具体事项内容意见分歧较大时，也可就该内容单独票决。

（四）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职责

1. 草拟和组织草拟社会建设方面的地方法规和决议、决定草案；对提请常委会审议的有关社会建设领域的法规草案进行调查和研究，提出报告；对报请常委会批准的有关法规进行研究，提出意见；为常委会解释有关法规承担相关工作。

2. 对省人大常委会下发的社会建设方面的法律草案，组织讨论和征求意见，提出修改意见，并综合上报。

3. 对市政府制定的有关规章、决定和命令，下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有关决议、决定进行检查，发现与宪法、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及时向主任会议或常委会报告。

4. 检查有关社会建设方面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人大和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实施。

5. 根据常委会工作计划，对人民群众和社会的重要关切，承担组织开展专题询问。

6. 加强与市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应急管理局、体育局、医疗保障局，总工会、团市委、妇联、残联等部门的联系，听取联系部门的工作汇报，了解和掌握社会建设方面的工作情况，为常委会对政府及有关部门实施监督提供服务保障，并承担具体工作。

7. 办理常委会交办的有关社会建设方面的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联系与本委工作和有关的人民代表，根据常委会和主任会议的安排，组织代表开展专题视察。

8. 处理向本委提出的重要的控告和申述，办理上级机关和常委会负责同志批示的重要控告和申述案件。

9. 完成常委会和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代联工委、监察和司法工委、经工委、教科文卫工委（民宗侨台外工委）、农工委、环资城建工委、法工委、预算工委、社会委、信访室（副处级单位）。办公室内设处室有综合处、秘书处、行政

处、人事处、老干部处、调研处、宣传信息处、机关党委（专职）、社会建设处；人代联工委内设处室有秘书处、代表联络处；法工委内设处室有秘书处、立法处、备案审查处；预算工委内设处室有秘书处（预算监督处）；其余各工作委员会均设秘书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机关）、《泰州人大》编辑部。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机关），《泰州人大》编辑部。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学习实践活动的起步之年。一年来，在中共泰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以主题教育统一思想意志，以重大理念汇聚智慧力量，以系统观念依法推进工作，唯实唯勤担使命、求精求深履行职责，扎实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全年制定修改地方性法规 4 件；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24 个，组织执法检查 2 次，开展专题询问和专项工作评议 3 次；作出决议决定 17 项；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82 人次；听取专项汇报 13 个；组织代表集中视察 10 次，圆满完成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泰州新实践作出积极贡献。

（一）坚持党的领导，始终保持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牢牢把握政治机关第一属性，不断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保证党的领导全面、系统、整体地落实到人大工作之中。

抓细抓实主题教育工作。按照“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以“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学习实践活动为重要抓手，常委会党组成员以身作则，示范带动组成人员、人大代表、机关党员干部，把理论学习贯穿始终。坚持周学一课、周一讲，推动讲学结合、以讲促学，全年常委会及党组开展集中学习 24 次，全市举办“人大代表讲坛”320 多场次。把调查研究贯穿始终。党员领导干部每人一专题，结合“四下基层”深入调研，全市形成重点调研成果 49 项。把推动发展贯穿始终。组织开展大讨论、献一策等活动，形成“走在前、做示范”的思想共识、目标追求，收集“我为现代化建设走在前献一策”建议 1600 多条。把检视整改贯穿始终。深度剖析正反典型案例，高质量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相关工作得到省委巡回督导组充分肯定。把建章立制贯穿始终。针对突出问题“建”、总结实践经验“立”，全年建立完善制度机制 27 项。

坚决落实市委部署要求。以省委 2022 年 14 号文件专项督查为契机，按照市委要求，精心组织开展《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专项督查，牵头对查出的 20 个重点问题，逐一分析原因、逐条研究对策、逐项落实整改，截至目前整改到位率达 90%。紧扣市委工作中心，以立法决策衔接改革决策，以监督协同护航高质量发展，以决议决

定推动计划预算执行、重点工作突破，以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确保人事安排圆满实现，充分彰显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地方治理中的优势和效能。

全面落实党的领导制度。常委会党组坚持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会议、文件精神，专门研究出台落实“四敢”重大要求十条措施等，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发展的生动实践。自觉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全年向市委常委会会议专题汇报 12 次，向市委请示报告 12 次，并按照市委要求和法定程序抓好贯彻落实。认真执行党组议事规则，常委会重要会议、重要工作、重大活动都经党组集体研究、集体决定，全年召开党组会议 28 次，有效保证各项工作依法有序推进。切实履行管党治党责任，高质量推进机关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保障国家安全等工作，形成风清气正、团结奋进的良好氛围。

（二）履行监督职权，全力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聚焦中央和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聚焦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愿，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奋力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

助力经济回升向好。立足全年、着眼“十四五”，听取审议计划预算执行、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情况报告，充分运用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全程跟踪、定期分析经济运行质态、预算执行情况，更好发挥监测指标牵引作用、意见建议推动作用。突出重

点、抓住关键，听取审议市级决算、审计及突出问题整改、国有资产管理、政府投资项目等报告，专题督查政府债务管理、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等工作，更好推动科学决策、强化财政管理。把握结合点、找准切入点，听取审议行政审批中介机构专项整治工作情况报告，专题视察调研政务服务、法院执行等工作情况，更好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支持产业转型升级。紧扣打造“一个产业体系、四个特色产业集群”，把推动大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贯穿全年的监督重点。上半年围绕督促公检法司联合护航，组织专业代表“微调研”、相关工委专题调研、主任会议成员集体调研，走访企业 260 多家，收集企业诉求近 70 件，推动解决问题 40 多个；下半年围绕举全市之力建设中国医药城决议执行暨大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查短板、找不足，会上面对面询问、会后点对点交办，督促落细落实省委省政府重磅支持政策。把推动项目支撑和要素保障作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关键所在。专题视察“1+4”产业体系“智改数转”、重大产业项目建设等情况，专项监督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人才强市决议执行等工作，助力产业强链补链延链。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突出典型引路，专题督查全市乡村振兴先行区、中心镇、示范村建设情况，细化审查部门 7 个相关专项资金执行情况，推动各部门形成工作合力，以“点上开花”带动“面上成景”。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专题督查农业生产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标准化生产情况，推动“三品一标”工作融入乡村振兴“七个一”工程；专题督查全市供销为农服务

体系建设情况，推动供销系统深化改革、创新机制、做强企业，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依据环境保护法，专题询问 2022 年度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紧盯环保督察、代表反映、群众关切的重点问题，会上采取一短视频一发问的方式，让相关部门直击现场、直面问题，当场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依据湿地保护“一法一条例”，突出体系建设、法律责任等 7 项重点开展执法检查，针对湿地保护协作机制、名录分级管理等方面问题，明确法治要求，督促织密扎牢湿地防护网。依据省河道管理条例和市河长制工作条例，以“法律巡视”方式曝光了 50 多条问题突出河道，通报了一批履职不到位的河长，有效促进法规的贯彻实施。

助推民生福祉改善。以细化落实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为总抓手，推进工作流程再造，倾力全覆盖整合力量、全过程监督推进、全方位兑现承诺。2023 年 40 件政府民生实事项目，经专项评议，全部完成年度目标，总体满意或基本满意率达 100%。针对社会关注焦点，听取审议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情况报告，推动精准开展反诈宣传，提升依法打击效能，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针对群众关注热点，专题督查城市更新、污水管网建设、献血事业发展、中小学学校规划建设、15 分钟养老服务圈构建等工作，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三）优化法治供给，致力提升市域治理现代化水平

始终站位法治建设一线，全面参与法治泰州建设，推动在法

治轨道上加快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着力立良法、出精品。创制性制定全省首部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条例，采取“制度性规定+标准化建设”模式，突出发挥法规的规范保障作用、40项标准的引领促进功能，现已正式发布国家级标准3项、市级标准6项。精细化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在连续多年跟踪监督的基础上，深入研究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高效便利的政务环境、特色鲜明的人文环境、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将我市合规指导、一业一证等改革举措固化为法规制度，切实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小切口制定全省首部城市快速路管理条例，为人民群众快速出行提供法治保障。修改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为大会审议做好准备。

着力议大事、作决定。首次根据市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决定，听取审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规划等编制情况报告，为政府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贡献人大智慧。作出批准2023年市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市级预算调整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等决议决定，支持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作出加强经济工作、市级预算审查、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等监督的决定，创新制定相关操作指南，进一步提升法定性监督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

着力护权威、促善治。组织对市标准化条例、文明行为条例开展立法后评估，充分发挥地方立法研究院第三方专业优势，客观评价法规质量和实施效果，为“改废释”打下坚实基础。加强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依托信息化平台，扩大范围，提高效率，全年共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 18 件。定期分析和督查信访件，依法回应群众诉求。组织代表视察“八五”普法决议贯彻执行情况，督促健全普法责任制，设立“地方性法规宣传月”，让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

（四）激发代表活力，广泛汇聚奋进新征程智慧力量

坚持把代表工作作为重要的基础性、全局性工作，服务保障代表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凝心聚力推动中国式现代化泰州新实践开好局起好步。

建好代表履职平台。系统谋划推进 751 个代表履职“家站点”建设，更加注重专业化。发挥教师、医生、致富能手等专业代表优势，打造出“奉杏”“杏林”“莲开芬芳”等平台，为人民群众提供专业服务。更加注重特色化。打造出服务城市建设的“西大门”、生产一线的“千成”、植根社区的“沁园”、扎根群众的“至和”等平台，积极推广“行走的”代表工作室，让人民群众反映问题更便捷。更加注重数字化。依托“数字人大”，建立线上履职平台，设置民意收集、问题处理等模块，构建全天候、无盲区服务群众新格局。

创新实施“你点我督”。制定出台深化“你点我督”指导意见，推动各级人大建机制、强载体。市级层面形成“群众点、代表提、部门办、人大督、社会评”的闭环工作机制，县乡层面建立完善“枝叶关情·您呼我应”“百姓‘小’事·你点我督”等特色载体，为代表闭会期间履职提供保障。引导各级代表亮身

份、进网格。以“就近、就便、就选区”为基本原则，以代表身份为鲜明标识，进网格、听民声、解民忧，把“我当代表为人民”的承诺落到实处。组织各级代表回选区、访选民。在“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敢干”专题活动中，各级代表走访企业 1700 多家，提出意见建议 1300 多条，推动落实 870 多条。自“你点我督”机制运行以来，全市参与群众 11 万多人次，收集民生问题 6000 多个，推动解决 5000 多个。

构建代表“雁阵”格局。制定出台发挥代表“雁阵效应”指导意见，配套实施代表履职评价激励办法，着力培育“头雁”代表，示范带动各级代表“群雁齐飞”。年内宣传推广政治能力素养“过得硬”、执行代表职务“作表率”、立足本职岗位“走在前”的代表 421 人次，表彰市级代表履职先进个人 35 名、先进代表小组 8 个、优秀代表建议 26 件。

力促代表建议“两个高质量”。紧扣内容高质量，采取“全面培训+重点提升”“通报政情+规范指导”“组成人员定向联系代表+代表常态化走访群众”等方式，让代表在胸怀大局、熟悉市情、汇聚民智中建诤言、献良策。紧扣办理高质量，对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的 258 件代表建议，会同市委办、政府办实行预交办制，协助政府落实负责人牵头领办制、部门办理承诺制，完善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重点督办、人代联工委统筹督办、各专工委对口督办、市人大代表专题督办制，经过一年来的共同努力，建议办成率达 90.3%，代表满意率保持 100%。

（五）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

准确把握“四个机关”定位要求，坚持抓本级、带基层，抓作风、提效能，抓指导、促创新，不断凝聚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增强常委会履职质效。注重审议质量，出台提高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五项规定，落实调查研究“136”专项行动要求、审议审查重点发言人制度、审议意见当面交办制度等，实现会议审议质量与研究处理质量双提升。压实履职责任，制定出台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市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办法等制度，规范和保障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履职尽责。强化数字赋能，加快“数字人大”建设，实现市级全场景应用，市县乡全覆盖贯通。

改进人大机关作风。突出“实”的导向，每项重点工作都谋实方案，每月主任办公会督查推进，每周秘书长办公会统筹调度，确保各项工作有序高效推进。锻造“勤”的作风，充分发挥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建引领作用、工会桥梁纽带作用、人大工作理论研究会自身优势和智库作用，全面支持配合派驻纪检组工作，着力打造符合“20字”标准的人大工作队伍。追求“精”的作为，把功夫下在精心组织调研、精细推进工作、精准服务大局上，解码泰州早茶文化、全过程监督推进政府投资项目等一批调研成果，形成较好社会影响，转化为市委市政府政策措施。筑牢“深”的根基，创新实施“双培双争”，培育乡镇（街道）人大工作典型示范、开发区（园区）人大工作创新示范；构建直通基层平台，打造12个示范化、规范化基层立法联系点，建立12个经济运行情况观察点；定期举办“我之见”讲坛，适时组织市和

市（区）人大机关青年干部同台交流，不断夯实人大工作基层基础。

指导基层创新实践。密切与市（区）人大的联系，加强对基层人大工作的指导督查，注重总结推广各级人大的经验做法，切实提高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靖江市人大聚焦党委“六大重点任务”，开展“骥江问政”专题监督活动；泰兴市人大拓宽履职视野，深度参与全国人大机关专项工作；兴化市人大发挥代表履职平台基础优势，创成省地方人大干部培训教学点、分基地；海陵区人大探索选配优秀代表挂职街道工委副主任，充实基层人大工作力量；姜堰区人大推进选举人员监督工作，实现常委会委员、各镇副镇长述职评议“全覆盖”；高港区人大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抓实民生幸福“三件事”等，各扬所长、各美其美，为全市人大工作注入新的活力。

第二部分
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4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9.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2.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48.81	本年支出合计	4,948.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1.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1.44
总计	5,070.25	总计	5,070.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48.81	4,948.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83	3,680.83						
20101	人大事务	3,680.83	3,680.83						
2010101	行政运行	2,591.80	2,591.80						
2010104	人大会议	284.09	284.09						
2010105	人大立法	30.00	3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40.00	4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38.00	38.00						
2010108	代表工作	230.37	230.37						
2010150	事业运行	25.64	25.64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40.94	440.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85	476.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85	476.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17	285.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58	142.5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0	49.1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	9.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	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00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13	782.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13	782.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76	232.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48.27	448.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10	101.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48.81	3,878.39	1,070.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83	2,619.41	1,061.42			
20101	人大事务	3,680.83	2,619.41	1,061.42			
2010101	行政运行	2,591.80	2,591.80				
2010104	人大会议	284.09		284.09			
2010105	人大立法	30.00		3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40.00		4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38.00		38.00			
2010108	代表工作	230.37		230.37			
2010150	事业运行	25.64	25.64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40.94	1.98	438.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85	476.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85	476.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17	285.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58	142.5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0	49.1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		9.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		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00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13	782.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13	782.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76	232.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48.27	448.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10	101.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4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83	3,680.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85	476.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9.00	9.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2.13	782.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48.81	本年支出合计	4,948.81	4,948.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1.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1.44	121.4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1.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070.25	总计	5,070.25	5,070.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948.81	3,878.39	1,070.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83	2,619.41	1,061.42
20101	人大事务	3,680.83	2,619.41	1,061.42
2010101	行政运行	2,591.80	2,591.80	
2010104	人大会议	284.09		284.09
2010105	人大立法	30.00		3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40.00		4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38.00		38.00
2010108	代表工作	230.37		230.37
2010150	事业运行	25.64	25.64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40.94	1.98	438.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85	476.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85	476.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17	285.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58	142.5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0	49.1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		9.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		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00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13	782.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13	782.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76	232.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48.27	448.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10	101.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78.39	3,557.92	320.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2.31	3,192.31	
30101	基本工资	513.39	513.39	
30102	津贴补贴	923.09	923.09	
30103	奖金	640.30	640.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16	29.16	
30107	绩效工资	18.10	18.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17	285.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2.58	142.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88	78.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1	4.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49	66.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76	232.7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7.89	257.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47		320.47
30201	办公费	30.62		30.62
30202	印刷费	10.72		10.7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3		0.03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5.02		25.0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0		0.40
30211	差旅费	25.48		25.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06		0.0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9		7.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1.86		11.8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92		14.92
30228	工会经费	34.04		34.0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7		30.0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31		90.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5		39.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5.61	365.6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10.64	310.6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97	54.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948.81	3,878.39	1,070.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83	2,619.41	1,061.42
20101	人大事务	3,680.83	2,619.41	1,061.42
2010101	行政运行	2,591.80	2,591.80	
2010104	人大会议	284.09		284.09
2010105	人大立法	30.00		3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40.00		4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38.00		38.00
2010108	代表工作	230.37		230.37
2010150	事业运行	25.64	25.64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40.94	1.98	438.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85	476.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85	476.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17	285.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58	142.5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0	49.1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		9.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		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00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13	782.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13	782.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76	232.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48.27	448.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10	101.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78.39	3,557.92	320.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2.31	3,192.31	
30101	基本工资	513.39	513.39	
30102	津贴补贴	923.09	923.09	
30103	奖金	640.30	640.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16	29.16	
30107	绩效工资	18.10	18.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17	285.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2.58	142.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88	78.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1	4.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49	66.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76	232.7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7.89	257.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47		320.47
30201	办公费	30.62		30.62
30202	印刷费	10.72		10.7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3		0.03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5.02		25.0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0		0.40
30211	差旅费	25.48		25.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06		0.0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9		7.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1.86		11.8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92		14.92
30228	工会经费	34.04		34.0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7		30.0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31		90.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5		39.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5.61	365.6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10.64	310.6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97	54.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9.84	0.00	42.00	0.00	42.00	27.84	309.20	73.11	57.00	0.00	30.07	0.00	30.07	26.93	309.16	73.1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5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58	参加会议人次(人)	4,332
组织培训次数(个)	5	参加培训人次(人)	63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7.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49
30201	办公费	30.62
30202	印刷费	10.7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3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4.6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8
30211	差旅费	25.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0.4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92
30228	工会经费	33.0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99.8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8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070.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86 万元，增长 0.7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5,070.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948.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12 万元，增长 0.82%，变动原因：人员增加，财政追加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1.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26 万元，减少 0.21%，变动原因：基本与上年数持平。

（二）支出决算总计 5,070.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948.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6.36 万元，增长 0.95%，变动原因：人员增加，财政追加经费。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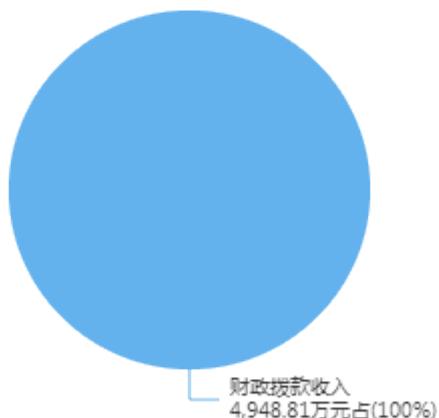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1.44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正常经费和各专项工作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6.5 万元，减少 5.08%，变动原因：未按原计划实施结转下年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948.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48.8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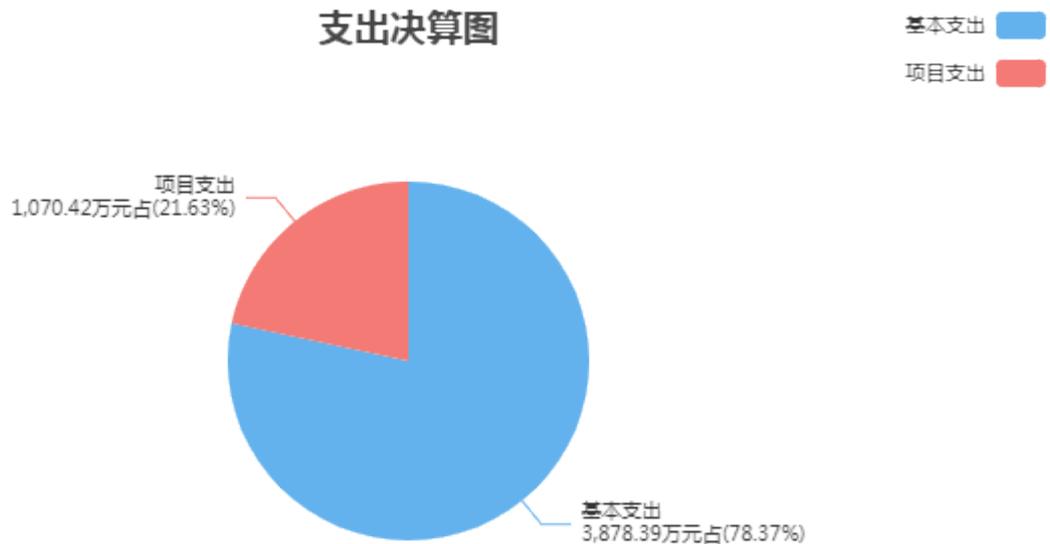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948.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78.39 万元，占 78.37%；项目支出 1,070.42 万元，占 21.6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070.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86 万元，增长 0.79%，变动原因：人员增加，财政追加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948.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060.7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87%。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327.19 万元，支出决算 2,5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加，财政追加经费。

2. 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年初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28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6.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人代会会议费。

3. 人大事务（款）人大立法（项）。年初预算 30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4. 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年初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 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5. 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年初预算 38 万元，支出决算 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6. 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年初预算 229.55 万元，支出决算 23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工作安排，预算内调剂使用。

7. 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5.6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支出科目调整。

8. 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332.06 万元，支出决算 44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支出科目调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71.2 万元，支出决算 285.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85.6 万元，支出决算 142.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9.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支出科目调整。

（三）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扶贫款。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32.76 万元，支出决算 232.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448.27 万元，支出决算 448.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101.1 万元，支出决算 1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878.3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57.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0.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948.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6.36 万元，增长 0.95%，变动原因：人

员增加，财政追加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878.3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57.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0.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43 万元，变动原因：疫情之后部门履职各项公务活动恢复性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0.07 万元，占“三公”经费

的 52.75%；公务接待费支出 26.9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7.25%。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9.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0.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1.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0.0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

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6.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6.7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6.93 万元，接待 53 批次，1800 人次，开支内容：省人大来泰调研视察，外省市来泰学习考察产生的接待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30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09.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9.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9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基本与预算数持平。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58 个，参加会议 4332 人次，开支内容：人代会、年中政情通报会、常委会、主任会议、其他专项工作会议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73.11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73.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73.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5 个，组织培训 637 人次，开支内容：人大代表政治能力提升培训班、社会建设工作培训班、新时代立法工作探索与实践培训班、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城市更新与建设培训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17.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7.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2 万元，减少 5.98%，变动原因：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94.61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2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948.81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

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

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立法(项):反映各级人大立法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反映各级人大开展监督工作的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反映各级人大为提高代表履职能力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

位。

二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